

開放文學－歷代筆記－容齋三筆 第三卷（十九則）

免葵燕麥劉禹錫《再游玄都觀詩序》云：「唯免葵燕麥，動搖春風耳。」今人多引用之。予讀《北史·邢邵傳》載邵一書云：「國子雖有學官之名，而無教授之實，何異兔絲燕麥，南箕北斗哉？」然則此語由來久矣。《爾雅》曰：「菘，免葵。籊，雀麥。」郭璞注曰：「頗似葵而葉小，狀如藜；雀麥即燕麥，有毛。」《廣志》曰：「菘葵，燻之可食。」古歌曰：「田中繭絲，何嘗可絡？道邊燕麥，何嘗可獲？」皆見於《太平御覽》。《上林賦》：「葳析苞荔，」張揖注曰：「析，似燕麥，音斯。」葉庭珪《海錄碎事》云：「免葵，苗如龍芮，花白莖紫。燕麥草似麥，亦曰雀麥。」但未詳出於何書。北狄俘虜之苦元魏破江陵，盡以所俘士民為奴，無問貴賤，蓋北方夷俗皆然也。自靖康之後，陷於金虜者，帝王王孫，宦門仕族之家，盡沒為奴婢，使供作務。每人一月支稗子五斗，令自舂為米，得一斗八升，用為猴糧。歲支麻五把，令緝為裘，此外更無一錢一帛之入。男子不能緝者，則終歲裸體，虜或哀之，則使執爨，雖時負火得暖氣，然才出外取柴，歸再坐火邊，皮肉即脫落，不日輒死。惟喜有手藝，如醫人、繡工之類，尋常只團坐地上，以敗席或蘆藉襯之。遇客至開筵，引能樂者使奏技，酒闌客散，各復其初，依舊環坐刺繡，任其生死，視如草芥。先公在英州，為攝守蔡寯言之，蔡書於《甲戌日記》，後其子大器錄以相示，此《鬆漠記聞》所遺也。太守刺史贈吏民官漢薛宣為左馮翊，池陽令舉廉吏獄掾王立，未及召，立妻受囚家錢，慚恐自殺。宣移書池陽曰：「其以府決曹椽書立之柩，以顯其魂。」顏師古注云：「以此職追贈也。」後魏並州刺史以部民吳悉達兄弟行著鄉里，板贈其父渤海太守。此二者皆以太守、刺史而擅贈吏民官職，不以為過，後世不敢然也。

李元亮詩啟建昌縣士人李元亮，山房公擇尚書族子也，抱材尚氣，不以辭色假人。

崇寧中在大學，蔡芽為學錄，元亮惡其人，不以所事前廊之禮事之。蔡擢第魁多士，元亮失意歸鄉。大觀二年冬，復詣學，道過和州。蔡解褐即超用，才二年，至給事中，出補外，正臨此邦。元亮不肯入謁。蔡自到官，即戒津吏門卒，凡士大夫往來，無問官高卑，必飛報，雖布衣亦然。既知其來，使命駕先造所館。元亮驚喜出迎，謝曰：「所以來，顧為門下之故。方脩塾見之禮，須明且扣典客，不意給事先生卑躬下賤如此，前塾不可復用，當別撰一通，然後敬謁。」蔡退，元亮旋營一啟，且而往焉，其策策曰：「定館而見長者，古所不然，輕身以先匹夫，今無此事。」蔡摘讀嗟激，留宴連夕，贈以五十萬錢，且致書延譽於諸公間，遂登三年貢士科。元亮亦工詩，如「人間知晝永，花落見春深」，「朝雨未休還暮雨，臘寒才過又春寒」，皆佳句也。

元魏改功臣姓氏魏孝文自代遷洛，欲大革胡俗，既自改拓跋為元氏，而諸功臣舊族自代來者，以姓或重複，皆改之。於是拔拔氏為長孫氏，達奚氏為奚氏，乙旃氏為叔孫氏，丘穆陵氏為穆氏，步六孤氏為陸氏，賀賴氏為賀氏，獨孤氏為劉氏，賀樓氏為樓氏，勿忸於氏為於氏，尉遲氏為尉氏，其用夏變夷之意如此。然至於其孫恭帝，翻以中原故家，易賜蕃姓，如李弼為徒河氏，趙肅、趙貴為乙弗氏，劉亮為侯莫陳氏，楊忠為普六茹氏，王雄為可頻氏，李虎、閻慶為大野氏，辛威為普毛氏，田宏為紇乾氏，耿豪為和稽氏，王勇為庫汗氏，楊紹為叱利氏，侯植為侯伏侯氏，竇熾為紇豆陵氏，李穆為■拔氏，陸通為步六孤氏，楊纂為莫胡盧氏，寇■為若口引氏，段永為爾綿氏，韓褒為侯呂陵氏，裴文舉為賀蘭氏，王軌為烏丸氏，陳忻為尉遲氏，樊深為萬紐於氏，一何其不循乃祖彝憲也！是時蓋宇文泰嗣國，此事皆出其手，遂復國姓為拓跋，而九十九姓改為單者，皆復其舊。泰方以時俗文散，命蘇綽仿《周書》作大誥，又悉改官名，復過六卿之制，顧乃如是，殆不可曉也。

東坡和陶詩《陶淵明集·歸田園居》六詩，其末「種苗在東臯」一篇，乃江文通雜體三十篇之一，明言■陶徵君《田居》，蓋陶之三章云：「種豆南山下，草盛豆苗稀。晨興理荒穢，帶月荷鋤歸。」故文通云：「雖有荷鋤倦，濁酒聊自適。」正擬其意也。今陶集誤編入，東坡據而和之。又「東方有一士」詩十六句，復重載於《擬古》九篇中，坡公遂亦兩和之，皆隨意即成，不復細考耳。陶之首章云：「採桑窗下蘭，密密堂前柳。初與君別時，不謂行當久。出門萬里客，中道逢嘉友。未言心先醉，不在接杯酒。蘭枯柳亦衰，遂令此言負。」坡和云：「有客扣我門，繫馬庭前柳。庭空鳥雀噪，門閉客立久。主人枕書臥，夢我平生友。忽聞剝啄聲，驚散一杯酒。倒裳起謝客，夢覺兩愧負。」二者金石合奏，如出一手，何止子由所謂遂與比轍者哉！孔戣鄭穆唐孔戣在穆宗時為尚書左丞，上書去官，天子以為禮部尚書致仕，吏部侍郎韓愈奏疏曰：「戣為人守節清苦，議論正平，年才七十，筋力耳目，未覺衰老，憂國忘家，用意至到。如戣輩，在朝不過三數人，陛下不宜苟順其求，不留自助也。」不報。明年正月，戣薨。國朝鄭穆在元祐中以寶文閣待制兼國子祭酒請老，提舉洞霄宮，給事中范祖禹言：「穆雖年出七十，精力尚強，古者大夫七十而致仕，有不得謝，則賜之幾杖，祭酒居師資之地，正宜處老成，願毋輕聽其去。」亦不報。然穆亦至明年卒。二事絕相類。

陳季常陳慥字季常，公粥之子，居於黃州之歧亭，自稱「龍丘先生」，又曰「方山子」。好賓客，喜畜聲妓，然其妻柳氏絕凶妒，故東坡有詩云：「龍丘居士亦可憐，談空說有夜不眠。忽聞河東師子吼，拄杖落手心茫然。」河東師子，指柳氏也。坡又嘗醉中與季常書云：「一絕乞秀英君。」想是其妾小字。黃魯直元祐中有與季常簡曰：「審柳夫人時須醫藥，今已安否？公暮年來想漸求清淨之樂，姬媵無新進矣，柳夫人比何所念以致邪？」又一帖云：「承諭老境情味，法當如此，所苦既不妨遊觀山川，自可損藥石，調護起居飲食而已。河東夫人亦能哀憐老大，一任放不解事邪？」則柳氏之妒名，固彰著於外，是以二公皆言之雲。

文用諡字先王諡以尊名，節以壹惠，故謂為易名。然則諡之為義，正訓名也。司馬長卿《論蜀文》曰：「身死無名，諡為至愚。」顏注云：「終以愚死，後葉傳稱，故謂之諡。」柳子厚《招海賈文》曰：「君不返兮諡為愚。」二人所用，其意則同。唯王子淵《蕭賦》曰：「幸得諡為洞簫兮，蒙聖主之渥恩。」李善謂：「諡者號也，言得諡為簫而常施用之。」以器物名為諡，其語可謂奇矣。

高唐神女賦宋玉《高唐》、《神女》二賦，其為寓言托興甚明。予嘗即其詞而味其旨，蓋所謂發乎情，止乎禮義，真得詩人風化之本。前賦云：「楚襄王望高唐之上有雲氣，問玉曰：『此何氣也？』」對曰：『所謂朝云者也。昔者先王嘗游高唐，夢見一婦人，曰，妾巫山之女也，願薦枕席。王因幸之。』」後賦云：「襄王既使玉賦高唐之事，其夜王寢，夢與神女遇，覆命玉賦之。」若如所言，則是王父子皆與此女荒淫，殆近於聚麀之丑矣。然其賦雖篇首極道神女之美麗，至其中則云：「澹清靜其愔嫺兮，性沈詳而不煩，意似近而若遠兮，若將來而復旋。兼餘疇而請御兮，願盡心之惓惓。懷貞亮之潔清兮，卒與我乎相難，頰薄怒以自持兮，曾不可乎犯乾。歡情未接，將辭而去。遷延引身，不可親附。願假須臾，神女稱遽。遽然而冥，忽不知處。」然則神女但與懷王交御，雖見夢於襄，而未嘗及亂也。玉之意可謂正矣。今人詩詞，顧以襄王藉口，考其實則非是。頰，音正零反，斂容怒色也。柳子厚《謫龍說》有「奇女頰爾怒」之語，正用此也。

其言明且清《禮記·緇衣》篇：「詩云，昔吾有先正，其言明且清。國家以寧，都邑以成，庶民以生。誰能秉國成？不自為正，卒勞百姓。」鄭氏注不言何詩。今《毛詩·節南山》章但有下三句而微不同。《經典釋文》云：「從第一句至庶民以生五句，今詩皆無此語，或皆逸詩也。」予按《文選》張華《答何劭》詩曰：「周任有遺規，其言明且清。」然則周任所作也。而李善注曰：「《子思子》詩云，昔吾有先正，其言明且清。」世之所存《子思子》亦無之，不知善何所據？意當時或有此書，善必不妄也，特不及周任遺規之義，又不可曉。

侍從轉官元豐未改官制以前，用職事官寄祿。自諫議大夫轉給事中，學士轉中書舍人。歷三侍郎、學士轉左曹禮、戶、吏部，餘人轉右曹工、刑、兵部。左右丞，吏侍轉左，兵侍轉右。然後轉六尚書，各為一官。尚書轉僕射，非曾任宰相者不許轉，今之特進是也。故侍從止於吏書，由諫議至此凡十一轉。其庶僚久於卿列者，則自光祿卿轉秘書監，繼歷太子賓客，遂得工部侍郎。蓋以不帶待制以上職，不許入兩省給、諫耳。元豐改諫議為太中大夫，給、舍為通議，六侍郎同為正議，左右丞為光祿。兵、戶、刑、

禮、工書同為銀青，吏書金紫。但六轉，視舊法損其五。元祐中以為太簡，增正議、光祿、銀青為左右，然亦才九資。大觀二年，置通奉以易右正議，正奉以易右光祿，宣奉以易左光祿，以右銀青為光祿，而至銀青者去其左字，今皆仍之。比仿舊制，今之通奉，乃工、禮侍郎，正議乃刑、戶，正奉乃兵、吏，宣奉乃左右丞，三光祿乃六尚書也。凡侍從序遷至金紫無止法，建炎以前多有之。紹興以來，階官到此絕少，唯梁揚祖、葛勝仲致仕得之。近歲有司不能探蹟典故，予以宣奉當磨勘，又該覃需，顏師魯在天官，徑給回授一據，而不明言其所由。比程叔達由宣奉納祿不遷官，而於待制闕名升二等。程大昌亦然，以龍圖直學士徑升本學士，尤非也。予任中書舍人日，已階太中，及以集英修撰出外，吏部不復為理年勞，凡十八年，始以待制得通議，殊可笑。蓋台省之中，無復有老吏矣。

曹子建七啟「原頭火燒淨兀兀，野雉畏鷹出復沒。將軍欲以巧伏人，盤馬彎弓惜不發。地形漸窄觀者多，雉驚弓滿勁箭加。衝人決起百餘尺，紅翎白鏃隨傾斜。將軍仰笑軍吏賀，五色離披馬前墮。」此韓昌黎《雉帶箭》詩，東坡嘗大字書之，以為絕妙。予讀曹子建《七啟》論羽獵之美云：「人稠網密，地逼勢脅。」乃知韓公用意所來處。《七啟》又云：「名穢我身，位累我躬。」與佛氏《八大人黨經》所書「心是惡源，形為罪藪」，皆修己正心之要語也。奸鬼為人禍晉景公疾病，求醫於秦，秦伯使醫緩為之，未至，公夢疾為二孺子，曰：「彼良醫也，懼傷我，焉逃之？」其一曰：「居育之上，膏之下，若我何？」醫至，曰：「疾不可為也。」隋文帝以子秦孝王俊有疾，馳召名醫許智藏，俊夢亡妃崔氏泣曰：「本來相迎，如聞許智藏將至，其人當必相苦，奈何！」明夜復夢，曰：「吾得計矣，當入靈府中以避之。」及智藏至，診俊脈，曰：「疾已入心，不可救也。」二奸鬼之害人，如出一轍。近世許叔微家一婦人，夢二蒼頭，前者云：「到也未？」後者應云：「到也。」以手中物擊一下，遂魔。覺後心痛不可忍，叔微以神精丹餌之，痛止而愈。此事亦與上二者相似。

監司待巡檢今監司歷歷郡邑，巡檢、尉必迎於本界首，公裳危立，使者從車內遣謁吏謝之，即揖而退，未嘗以客禮延之也。至有倨橫之人，責橋道不整，驅之車前，使徒步與卒伍齒者。予記張文定公所著《縉紳舊聞》中一事云：「餘為江西轉運使，往虔州，巡檢殿直今保義成忠郎。康懷琪，乘舟於三十里相接，又欲送至大庾縣，遂與偕行。及至縣驛，驛正廳東西各有一房，予居其左，康處於右。日晚，命之同食，起行數百步，逼暮而退。夜聞康暴得疾，餘亟趨至康所，康已具舟將歸虔，須臾數人扶翼而下，餘策杖隨之。」觀此，則是使者與巡檢同驛而處，同席而食，至於步行送之登舟，今代未之見也。十二分野十二國分野，上屬二十八宿，其為義多不然，前輩固有論之者矣。其甚不可曉者，莫如《晉·天文志》謂：「自危至奎為娵訾，於辰在亥，衛之分野也，屬並州。」且衛本受封於河內商虛，後徙楚丘。河內乃冀州所部，漢屬司隸，其他邑皆在東郡，屬兗州，於並州了不相干，而並州之下所列郡名，乃安定、天水、隴西、酒泉、張掖諸郡，自係涼州耳。又謂：「自畢至東井為實沈，於辰在申，魏之分野也，屬益州。」且魏分晉地，得河內、河東數十縣，於益州亦不相干，而雍州為秦，其下乃列雲中、定襄、雁門、代、太原、上黨諸郡，蓋又自屬並州及幽州耳。謬亂如此，而出於李淳風之手，豈非蔽於天而不知地乎？

公孫五樓南燕慕容超嗣位之後，悉以國事付公孫五樓，燕業為衰。晉劉裕伐之，或曰：「燕人若塞大峴之險，堅壁清野，大軍深入，將不能自歸。」裕曰：「鮮卑貪婪，不知遠計，謂我不能持久，不過進據臨胸，退守廣固，必不能守險清野。」超聞有晉師，引群臣會議，五樓曰：「吳兵輕果，利在速戰，不可爭鋒，宜據大峴，使不得入。各命守宰，依險自固，焚蕩資儲，芟除禾苗，使敵無所資。彼僑軍無食，可以坐制。若縱使入峴，出城逆戰，此下策也。」超不聽，裕過大峴，燕兵不出，喜形於色，遂一舉滅燕，觀五樓之計，正裕之所憚也。超平生信用五樓，獨於此不然，蓋天意也。五樓亦可謂智士，足與李左車比肩。後世奸妄擅國，以誤大事者多矣，無所謂五樓之智也。

薦士稱著年漢、魏以來諸公上表薦士，必首及本郡名，次著其年，又稱其字。如漢孔融薦禰衡表云「處士平原稱衡，年二十四，字正平」，齊任防為蕭揚州作薦士表云「秘書丞瑯邪王暕，年二十一，字思晦」，「前候官令東海王僧孺，年三十五，字僧孺」是也。唐以來乃無此式。

兄弟邪正王安石引用小人，造作新法，而弟安國力非之。韓絳附會安石製置三司條例以得宰相，而弟維力爭之。曾布當元符、靖國之間，陰禍善類，而弟肇移書力勸之。兄弟邪正之不同如此。